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2)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要點

- 二零一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約為224.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1%。
- 二零一年上半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28.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6.5%。
-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達2.21港元。
- 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8港仙。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同日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二零一三年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一年上半年之綜合營業收入為224.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8.1億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36.5%。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各業務分部之除稅後溢利如下：

	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管道燃氣業務	2,197,353	77.0
啤酒生產業務	339,926	11.9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u>315,448</u>	<u>11.1</u>
主營業務溢利	2,852,727	100
其他業務及總部費用	(425,224)	
非經營性收益淨額	<u>386,38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u>2,813,883</u></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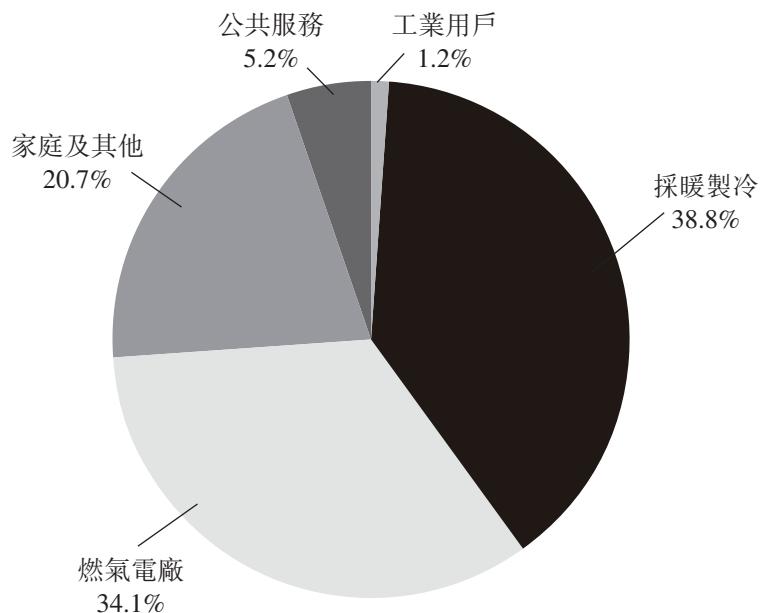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之天然氣分銷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營業收入143.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4.6%。售氣量約為47億立方米，與去年持平，主要是北京市於冬季的平均氣溫較高，取暖用氣需求下降有關。

北京燃氣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售氣量約47億立方米，其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於回顧期內，累計發展家庭用戶9.71萬戶，公服用戶1,804戶，採暖鍋爐1,277.8蒸噸，夏季負荷81.2蒸噸。各類用戶發展量，均實現同比穩定增長。截止六月底，各類用戶總數為506萬戶。本年度上半年分銷氣業務所得淨利潤為8.38億港元，同比增長10%。北京燃氣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約為8.58億港元。

期內，北京燃氣落實北京市清潔空氣行動計劃，加快推進燃煤鍋爐清潔能源改造任務，截至六月底已完成149座燃煤鍋爐房共4,766蒸噸用戶單位的報裝工作。公司期內積極推進重大項目實施，陝京四線配套門站及落地建設方案均已落實，西北及東北熱電中心配套燃氣管線設施建設已全部完成並實現通氣。

於業務拓展方面，期內落實對外投資，擴大企業發展空間。與蘇伊士環能集團共同為北京中關村科技商務區提供先進的分佈式能源和能源綜合利用技術、設施及服務的能源解決方案；並以此為切入點進一步在國內外天然氣產業鏈和能源服務領域拓展合作。期內北京燃氣成功中標廣西藤縣項目開展燃氣管網經營建設，實現了外地投資項目的新突破。加快延伸產業鏈，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新業務板塊取得快速發展。天然氣三聯供分佈式能源發展積極推進；車用氣市場發展全面推進，二零一三年底建成的加氣站，目前已運營25座；推動車輛市場全方位拓展，深度開發郊區縣車輛市場，上半年已發展1,529輛天然氣汽車（市公交640輛、駕校車668輛、改裝車200輛及其他車輛21輛）。

天然氣輸氣業務

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147億立方米的輸氣量，同比增加20%。輸氣量增長較快主要是來自山東地區及河北地區天燃氣管輸量的快速增長。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北京燃氣通過持有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攤佔除稅後淨利潤10.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利潤增長低於輸氣量增長，主要是上半年結算時確認管輸費標準平均下降13.6%及輸氣量增幅較高之山東地區管輸費標準較低所致。期內北京燃氣加強與中石油的戰略合作，積極推進陝京四線長輸管線前期建設工程，大港地下儲氣庫的建設。上半年總資本開支約為8.2億港元。

中國燃氣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底完成向控股公司收購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4）（「中國燃氣」）21.13%股權，並為此交易發行98,100,000股本公司新股予控股公司。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合併應佔中國燃氣股權之相關利潤。本集團上半年攤佔中國燃氣2.73億港元利潤是根據中國燃氣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六個月股東應佔利潤計算。

啤酒業務

中國啤酒行業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仍然面對中國經濟持續放緩的挑戰。燕京啤酒把握戰略機遇，突出抓好市場、產品、品牌三大結構調整重點工作，加強市場競爭地位，維護了燕京啤酒在北京、廣西主導市場的穩定發展；同時四川燕京穩紮穩打、新疆燕京因地制宜，燕京啤酒在中西部市場地位逐步形成；福建惠泉不斷調整經營策略，市場地位逐步回升。加大燕京主品牌推廣力度、品牌集中度和形像進一步提升。逐步完善大宗原輔材料集中採購平台，搭建集團工藝技術統一平台、集團內部對標平台提升集團管理水平和規模效益，持續提升集團管控能力。有序推進各項技改擴建項目，進一步提升生產能力的同時，也為效率提升和品質提升創造了良好條件。

上半年實現啤酒銷量307萬千升，同比增長4.19%。燕京啤酒上半年錄得營業收入79.5億港元。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4億港元，同比增長16.7%。稅前利潤10.1億港元，同比增長13.5%，保持了利潤增長快於銷量及銷售收入增長的良好發展態勢。燕京啤酒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資本開支約為4.22億港元。

公司繼續優化產品結構，逐步形成了高檔啤酒以純生為代表，中檔啤酒以鮮啤為代表、普通啤酒以清爽為代表的產品線，同時研發出原漿白啤、黑啤、無醇啤酒，滿足消費者個性化需求，產品結構更加合理。報告期內，公司中高檔啤酒銷量增長11.8%，佔比達到37.6%，提高2.55個百分點。

燕京啤酒期內持續執行「1+3」品牌戰略，期內「1+3」的集中度達到89%。其中燕京品牌的銷售達到212萬千升，同比增長8.65%，集中度達到69%。公司「1+3」的品牌戰略，不僅提升了「燕京」品牌的價值內涵，也形成了「漓泉」、「惠泉」、「雪鹿」等區域性強勢品牌。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1）（「北控水務」）的污水處理業務及供水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快速增長。營業收入因水處理服務收入增加而上升38%至38.2億港元。該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39%至7.14億港元，本公司攤佔淨利潤3.2億港元，同比增加23.3%。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底，北控水務就合共301座水廠，其中包括234座污水處理廠、61座自來水廠、5座再生水處理廠及1座海水淡化廠。

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總設計容量達到1,816萬噸一天，增加9%。營運中容量為1,162萬噸一天，發展中容量為653萬噸一天。北控水務參與之項目遍及中國各個地區，已經發展成中國一家全國性的龍頭水務公司。

環保固體廢物處理及發電業務

上半年實現新增固廢運營規模3,400噸／日。其中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實現營業收入5,425萬港元，實現經營利潤420萬港元。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4）（「北京發展」）新收購的固廢處理項目上半年已實現營業收入2,439萬港元，實現經營利潤409萬港元。

上半年已經有文昌、泰安、常德、四平、雙琦、衡陽等6個項目在運營及試運營當中。上半年實際垃圾處理量為40.7萬噸，上網電量實際完成9,316萬KWH，半年危廢實際處理量為3,570噸，衡陽項目醫廢處置區域範圍進一步擴大，簽訂醫療廢物處置合同60份，收運醫廢1,506噸，大大地緩解了湖南醫廢處置困境，獲得當地政府好評。同時認真研判市場形勢，堅持同業併購與一手市場拿單並重的市場策略，適時調整市場佈局，重點進攻固廢新興細分市場、中西部和三四線固廢市場，積極開展項目儲備，在危廢處置、餐廚垃圾處理、污泥處置等業務領域取得重點突破，進一步延伸了公司的固廢產業鏈，為公司創造新的價值增長點。

II. 前景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四大熱電中心的煤改氣工程正順利進行當中，北京燃氣已基本完成相關的管道基建工程以配合有關項目的發展，未來幾年對燃氣電廠的售氣量將大幅上升。東南及西南熱電中心已在營運當中，東北熱電中心屬於大唐國際的1,350兆瓦燃氣機組於七月份已在試營運，於下半年將增加發電對天然氣的需求，另外屬於京能的京西1,305兆瓦及高安屯845兆瓦燃氣機組也將於年底前投入營運。

天然氣輸氣業務

陝京三線建設工程已基本建成，目前使用率還有很大的增長空間。首三條管線的綜合輸氣能力已達到350億立方米一年。陝京四線的前期工程已展開，設計規模達到年輸氣量230億立方米以上。

啤酒業務

「燕京」為中國大陸當地領先啤酒品牌之一。全國瓶裝生產設施連同既有分銷網絡將於日後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由於利潤率較高之高檔啤酒賺取更高市場佔有率並為燕京啤酒股份公司帶來更高利潤，燕京啤酒之利潤率將保持穩定。目前，燕京啤酒之產能正往中西部持續擴張，三年內將產能及銷售量提升至800萬千升的目標不變。

固廢處理及發電業務

中國近年大力支持環保事業發展，境內大中小型城市都積極規劃新的固體廢物處理設施，包括垃圾發電相關設施。本集團已開展有關業務，並將會在可見未來找尋有關的商機，並積極發展有關業務成為行業內的領導營運商。

III.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營業收入約為224.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1%。燃氣銷售之營業收入為143.4億港元，同比增加14.6%。啤酒銷售之營業收入為79.5億港元。其他業務之營業收入合共貢獻總營業收入不多於1%。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9.3%至176.8億港元。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燃氣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消耗品及折舊成本。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為21.2%，而去年同期則為21.3%。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北控水務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期間發行普通股股份約2.2億股，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收益3.27億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0.69億港元、政府資助1.69億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0.61億港元等。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0.3%至12.6億港元，主要是加強營銷效率，有效控制費用所致。

管理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之管理費用為16.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8%，增幅跟營業收入的增長大致相若。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5.62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5%。

本集團債務以長期債券為主，全部都是固定息率。只有小部份銀團貸款及流動資金貸款以浮動息率定價。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今年上半年金額大增主要是應佔中國燃氣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1.1%溢利淨額2.73億港元，餘額主要是上半年分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40%溢利淨額及北控水務之44.18%溢利淨額。

稅項

有效所得稅率為18.9%，較去年同期之21.9%為低，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不需交納所得稅之其他收入比去年同期高。

主要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變動情況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下降1.11億港元，主要是當期折舊及攤銷高於新購置固定資產及資本開銷所致。

聯營公司投資增加2.19億港元，主要是攤佔了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上半年利潤，北控水務集團上半年利潤及中國燃氣上半年利潤所致。

特許經營權增加主要是北京發展收購的常德及泰安固廢處理項目合併入賬。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3.64億港元，主要也是北京發展收購常德及泰安項目原有的餘額。

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餘額減少4.62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加快對燃氣電廠應收購氣款回收所致。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增加5.06億港元，主要是應收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紅款大幅增加。

其他可收回稅項餘額大幅增加22.3億港元，主要是上半年結算之購氣增值税發票大增，大量的進項增值税可抵扣餘額增加所致。

應付貿易款及票據餘額增加41.7億港元，主要是期末北京燃氣尚未支付若干購氣應付款所致。期後北京燃氣已支付約20.8億港元之相關應付款。

其他應付及應計負債增加2.8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期內建設項目完成及結算拖慢了付款進度。

流動負債內之可換股債券餘額減少至零港元，主要是本公司發行之一筆21.75億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全數獲行使。

IV.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31.6億港元，比二零一三年底增加23億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可換股債券及擔保優先票據為258.8億港元，主要包括十年期及三十年期美元擔保優先票據138.7億港元，銀團貸款40億港元及短期貸款66.7億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期末日，本集團擁有強勁之營運資金淨額27.1億港元。本集團於香港及大陸均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需要，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84,350,268股股份，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556.4億港元。總權益為662.2億港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底則為640.7億港元。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借貸及擔保優先票據除以總權益、計息銀行借貸及擔保優先票據之總和）為28%（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22,429,905	20,549,941
銷售成本		(17,679,867)	(16,178,566)
毛利		4,750,038	4,371,375
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326,908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511,340	478,976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60,048)	(1,255,704)
管理費用		(1,645,579)	(1,498,155)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163,168)	(61,871)
經營業務溢利	5	2,519,491	2,034,621
財務費用	6	(561,507)	(553,354)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360	(8,243)
聯營公司		1,678,402	1,321,255
稅前溢利		3,638,746	2,794,279
所得稅	7	(369,835)	(325,032)
期內溢利		<u>3,268,911</u>	<u>2,469,24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813,883	2,062,080
非控股權益	455,028	407,167
	<hr/> 3,268,911	<hr/> 2,469,24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i>9</i>	
基本	2.21港元	1.80港元
攤薄	2.19港元	1.76港元

所宣派中期股息之詳情披露於附註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268,911	2,469,24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10,418)	313,107
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出售收益	(60,587)	(94,923)
所得稅影響	-	15,276
	<hr/>	<hr/>
	(171,005)	233,460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1,316,664)	1,384,706
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12,378)
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8,305)	-
	<hr/>	<hr/>
	(1,324,969)	1,372,328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hr/>	-
	(74,205)	-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hr/>	<hr/>
	(1,570,179)	1,605,788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		
精算收益	18,186	-
所得稅影響	(4,546)	-
	<hr/>	<hr/>
	13,640	-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	<hr/>	-
	1,594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15,234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所得稅 (1,554,945) 1,605,78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713,966 4,075,03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02,282 3,478,346

非控股權益 211,684 596,689

1,713,966 4,075,03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886,194	38,996,767
投資物業	703,932	719,968
預付土地租金	1,873,432	1,785,609
商譽	7,643,249	7,659,735
特許經營權	919,672	606,292
其他無形資產	428,443	64,120
合營企業投資	214,206	217,350
聯營公司投資	29,402,960	29,184,338
可供出售投資	1,118,558	1,315,85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896,354	947,1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5,153	1,316,771
遞延稅項資產	555,507	601,056
	<hr/>	<hr/>
總非流動資產	83,947,660	83,414,967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36,530	53,509
存貨	5,727,600	5,661,492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1,253	28,59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684,043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1	3,930,9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96,738
其他可收回稅項		2,446,019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51,9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07,221	10,795,467
	<hr/>	<hr/>
總流動資產	30,802,323	26,206,857
總資產	114,749,983	109,621,824
	<hr/>	<hr/>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30,401,883	127,019
儲備		24,880,316	53,130,524
宣派／擬派股息		359,618	763,695
		<hr/>	<hr/>
非控股權益		55,641,817	54,021,238
		10,581,353	10,046,841
		<hr/>	<hr/>
總權益		66,223,170	64,068,079
		<hr/>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5,236,284	4,519,636
擔保優先票據		13,872,609	13,866,081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91,748	93,501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8,630	8,851
界定福利計劃		527,088	535,655
大修理撥備		30,544	30,5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7,972	361,859
遞延稅項負債		305,488	233,462
		<hr/>	<hr/>
總非流動負債		20,430,363	19,649,589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3	6,555,592	2,383,225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44,739	325,794
預收款項		4,311,634	5,690,5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9,294,668	9,014,718
應繳所得稅		385,181	378,319
其他應付稅項		630,640	821,418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	673,054
銀行及其他借貸		6,673,996	6,617,031
		<hr/>	<hr/>

總流動負債

總負債		48,526,813	45,553,745
		<hr/>	<hr/>
總權益及負債		114,749,983	109,621,824
		<hr/>	<hr/>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政策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惟下文附註2所披露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所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已就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之 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 之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而應用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期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期內溢利一致。

下表分別呈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燃氣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自來水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間對銷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4,342,614	7,954,567	-	132,724	-	22,429,905
銷售成本	(12,506,008)	(5,063,134)	-	(110,725)	-	(17,679,867)
毛利	1,836,606	2,891,433	-	21,999	-	4,750,038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192,299	1,049,546	-	322,760	(45,114)	2,519,491
財務費用	(172,074)	(39,531)	-	(395,016)	45,114	(561,50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3,846	-	-	(1,486)	-	2,360
聯營公司	1,355,603	(753)	315,448	8,104	-	1,678,402
稅前溢利／(虧損)	2,379,674	1,009,262	315,448	(65,638)	-	3,638,746
所得稅	(175,979)	(193,425)	-	(431)	-	(369,835)
期內溢利／(虧損)	2,203,695	815,837	315,448	(66,069)	-	3,268,911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2,197,353	339,926	315,448	(38,844)	-	2,813,88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燃氣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 自來水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間攤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2,514,879	7,913,960	-	121,102	-	20,549,941
銷售成本	(10,846,981)	(5,234,390)	-	(97,195)	-	(16,178,566)
毛利／(毛損)	<u>1,667,898</u>	<u>2,679,570</u>	<u>-</u>	<u>23,907</u>	<u>-</u>	<u>4,371,375</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002,480	989,955	-	87,300	(45,114)	2,034,621
財務費用	(87,107)	(99,525)	-	(411,836)	45,114	(553,354)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979)	-	-	(7,264)	-	(8,243)
聯營公司	1,056,166	(1,003)	255,916	10,176	-	1,321,255
稅前溢利／(虧損)	1,970,560	889,427	255,916	(321,624)	-	2,794,279
所得稅	(142,675)	(177,566)	-	(4,791)	-	(325,032)
期內溢利／(虧損)	<u>1,827,885</u>	<u>711,861</u>	<u>255,916</u>	<u>(326,415)</u>	<u>-</u>	<u>2,469,247</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1,817,888</u>	<u>291,360</u>	<u>255,916</u>	<u>(303,084)</u>	<u>-</u>	<u>2,062,080</u>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超過90%於中國大陸產生，而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乃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此，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將不會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內，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營業收入之10%或以上。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68,950	74,458
租金收入	12,299	9,197
政府補貼	169,085	47,670
客戶資產轉撥	35,390	15,505
其他	162,072	135,898
	<hr/>	<hr/>
	447,796	282,728
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	761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	13,110
出售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應收款項之收益	-	46,499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淨額	60,587	94,923
匯兌差額淨額	2,957	40,955
	<hr/>	<hr/>
	63,544	196,24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hr/> <hr/>	<hr/> <hr/>
	511,340	478,976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	1,066,485	1,015,351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8,721	14,490
特許經營權攤銷*	6,518	—
專利權攤銷**	250	—
電腦軟件攤銷**	7,349	3,915
	—————	—————

* 期內之特許經營權攤銷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項下。

** 期內之專利權及電腦軟件攤銷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管理費用」項下。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91,321	163,192
擔保優先票據利息	361,447	360,774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8,739	29,388
	—————	—————
利息成本總額	561,507	553,354
	—————	—————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中國大陸	345,026	395,481
遞延稅項	24,809	<u>(70,449)</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369,835	325,032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因此期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從其他地區賺取之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根據中國大陸有關稅規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有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8.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宣派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8港仙（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5港仙），合共359,61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1,658,000港元）。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視作已於期初兌換全部攤薄可換股債券，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影響，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普通股已因視為於期初兌換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本集團該等可換股債券而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2,813,883	2,062,080
有關本集團具攤薄效應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 期內利息開支	6,118	<u>23,447</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2,820,001	<u>2,085,52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274,472,627	1,145,995,102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可換股債券	11,198,373	<u>41,575,898</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85,671,000	<u>1,187,571,000</u>

10.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應收款項

有關特許經營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涉及應收款項之任何信貸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一至兩年	-	358,585
兩至三年	349,621	342,997
三年以上	334,422	-
	<hr/>	<hr/>
	684,043	701,582
	<hr/>	<hr/>

11.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的市場需求及所經營的業務而定。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的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後)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2,494,369	2,260,699
一至兩年	63,898	66,176
兩至三年	48,960	34,955
三年以上	32,980	28,804
	<hr/>	<hr/>
	2,640,207	2,390,634
未結算	1,290,718	2,002,740
	<hr/>	<hr/>
	3,930,925	4,393,374
	<hr/>	<hr/>

12. 股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270,193,509	127,019
自股份溢價賬轉入 (附註)	–	29,607,291
自資本贖回儲備轉入 (附註)	–	238
轉換可換股債券為股份	15,208,259	667,335
根據新公司條例購回股份	(1,051,500)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1,284,350,268</u>	<u>30,401,883</u>

附註：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載之廢除股本面值之過渡性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結餘已轉入已發行股本。

13.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6,207,055	1,920,092
一至兩年	123,083	437,011
兩至三年	211,469	9,378
三年以上	13,985	16,744
	<u>6,555,592</u>	<u>2,383,225</u>

14. 其他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2,705,87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2,701,000港元（經審核））及86,653,5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717,668,000港元（經審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8港仙（二零一三年：25港仙），其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49,0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彼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作為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期內，由於要處理其他事務，並非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並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傅廷美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採用適合的會計政策及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共1,051,500股本公司普通股，而該等股份其後被本公司註銷。回購該等普通股之詳情如下：

日期	回購		已付 價格總額 港元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300,000	64.35	63.50	19,263,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301,500	66.67	66.50	20,172,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	450,000	65.82	65.82	29,726,000

期內，回購本公司股份乃由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所獲股東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令全體股東獲益。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並將會在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王東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主席）、侯子波先生、周思先生、李福成先生、李永成先生、劉凱先生、鄂萌先生、姜新浩先生、譚振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普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施子清先生、史捍民先生、楊孫西博士。